

数学通字〔2024〕8号

## 关于做好教学工作量和业绩成果统计工作的通知

各位老师：

各位

为做好2024年新职工入职性综合绩效发放和年度考核工作

现开展教学工作量和业绩成果的信息统计工作。具体如下：

### 一、统计区间

1. 教学工作量：2023年9月1日-2024年2月28日，以第1学期；

2. 业绩成果：2023年1月1日-2023年12月31日，以证书批文落款时间为准。

### 二、相关要求

1. 按照《教学工作量统计表》《2023年业绩成果统计表》的填写说明，选择相应类别规范填写。团队取得的业绩成果由第一完成人填写，其他完成人提醒第一完成人填报。

2. 提供所填业绩成果的支撑材料和材料目录清单。发表各类论文需提交论文首页复印件；除中国数学会期刊外，其他\*期刊、交叉学科期刊均需提交期刊级别证明（如目录等）。支撑材料以成果名称命名，并与材料目录清单相对应，保存在同一文件夹内；文件夹以“2023年业绩成果（个人姓名）”命名。

3. 《教学工作量统计表》电子档以“教学工作量统计表（个人姓名）”命名。

4. 在11月10日（周日）前将业绩成果文件夹压缩包、《教学工作量统计表》发至sxxydzb@cumt.edu.cn。论文首页复印件、期刊级别证明等纸质材料交至A402杨庆雯老师处。

附件：

1. 《教学工作量统计表》
2. 《2023年业绩成果统计表》
3. 期刊分类目录

党政办公室

2024年11月5日